江南催耕課稻編

敘

居今日而欲民無饑。則任舉一術焉可以[illegible]施生資補助者。皆不憚講求而嘗試之。冀以收百一之效。而況其信而有徵者乎。吳之民困矣。菑繁而歲屢儉。賦重漕洪下。當官不能蘇民困。誠予之辜矣。抑亦知二[illegible]供由吾民四體之不勤乎。古者于耜舉趾。必以春[illegible]今豈宜有異。而江南之稻軋以夏至始蓺之。其穫乃不於秋而於冬。是時嚴霜苦霧饕風虐雪之厲。歲所恒有。故有。埀成而不得下咽者。古謂收穫如寇盜之至。今需滯若。是悔奚及乎。近者潘功甫舍人力勸行區田法。曰深耕。

早種。稀種。多收。此誠不刊之論。而從之者蓋寡。非不知區田之利遠且大也。憚目前之多費。以改圖爲弗便。所謂難與慮始耳。夫農民習其事而不明其理。惟以循常蹈故爲安。吾儕讀書稽古。明其理矣。而於事未習。弗躬弗親。庶民弗信。有難以口舌爭者。余因就官廨前後賃民田數畝。具耰鋤襏襫。舉所聞樹藝之法與穀種之可致者。咸與老農謀所以試之。以示率作興事之義。於是得早稻數種。自四十日秄。至六十日秄。皆於驚蟄後浸種。春分後入土。俟秧茁而分蒔之。此數種者。固吾閩所傳占城之稻。自宋時流布中國。至今兩粵荊湘江右浙

東皆蓺之。所穫與晚稻等。歲得兩熟。吾聞早稻。蓺於穀雨之前。小暑而穫。大暑而畢。芒種時早稻猶未刈。而晚稻之秧已茁。即植於早稻之隙。若寄生然。而不相害。及早稻刈。則晚稻隨而長。田不必再耕。且早稻之根。即以糞其田。而土愈肥。可謂極人事之巧矣。余嘗按二十四氣而繹其義。竊謂穀雨者蓺早稻時也。芒種者蓺晚稻時也。是皆顧名而可思者。天之於農。固予以再熟之時。而誕降其嘉種矣。吳都賦云。國稅再熟之稻。是早晚兩禾皆吳中所宜也。吳民縱不欲行區田法。而於兩熟之利。豈獨無動於中乎。然春耕之廢久矣。詰其故。則宿麥

在地。不可以播穀也。蓋吳俗以麥予佃農而稻歸于業田之家。故佃農樂種麥。不樂早稻而種蓺之法。亦以失傳。乃者自去秋以逮今春。雨雪多而田水積。二麥旣不能播矣。盍改圖乎。江南故澤國。其穀宜稻。本非如西北土性之宜麥。況下地已無麥。則蓺稻尤亟矣。或曰。閩粤地暖。故早種早刈。江南春寒。未必宜此。然江右荆湘地亦非盡暖也。且如江北之下河諸邑。無歲不恃早稻爲活。立秋前則皆登矣。其不能兩熟者。以秋汛啓壩。洪澤之水下注故耳。聞三十年前。則兩種而兩刈也。江南地雖不暖。豈尚寒於江北乎。又或曰。早稻秈也。晚稻秔也。

江南輸糧。以秔不以秈。雖種之不足供賦。奈何。曰。余田
爲民食計也。以晚易早。民或不樂。早晚兼之。又何不宜。
或又曰。地力不可盡。兩熟之利。未必勝於一熟。此論固
正。然以余所見閩中早晚二禾。畝可逾十石。其地多山
田。不能腴于江南也。且江南一麥一稻。豈非再熟乎。以
所不宜之麥。易而爲所宜之稻。非盡地力也。夫地力亦
患其遺耳。耘耙不勤。糞種不施。雖再易三易。而未必有
穫也。反是而盡力焉。安見地力之憊乎。且卽兩熟不能
贏於一熟。而早晚皆有秋。民先資以果腹。則號饑之時
少矣。況歲功難齊。或早豐晚歉。或早歉晚豐。不得於此

或得於彼。抑亦勸農者所不廢乎。所冀業田之家佃農以籽種及其穫也。仍以種麥例之。則願從者衆矣。至晚稻當種之時。或如閩中法。或如江右荆湘法。相時而動可也。余既試其事。復述其理以質同人。適藺卿同年權三吳廉訪。爲余言其官粵西時。嘗以是課農著有成效。因博徵廣採。釐爲十條。以證余說。題曰催耕課稻編。首紀

列聖綸誥。以著

朝廷之重本。而時地品類。以及種蓺之法。以次遞詳。且所列江南早稻諸種。皆今之蘇州松江太倉府州志及長洲

吳縣崑山常熟上海諸縣志所詳載者。則誠物土之宜。而此邦父老之所傳習覩他書所紀尤信而有徵。而非當官者之誑吾民也。先疇畎畞之思。其亦可以勃然興矣。

道光甲午春二月日驪降婁之次撫吳使者侯官林則徐敘

自序

彥章少而登

朝。未嘗學稼。迨以近臣出守。頗得與民相親。嘗在思恩府勸民廣墾水田。試栽早稻。是歲兩種兩熟。民始以爲可行。去郡五年。聞至今蒔插如故。竊嘗深喜邊人之相信。而又自幸身教之易從也。去春來官江南。親見三吳戶口之繁。財賦之重。食者衆而生者寡。已隱隱其可憂。且以水潦頻年。瘡痍未復。民多艱食。心焉廑之。公餘叅考志書。訪詢父老。又知此邦非無早種之稻。再熟之田。而民間習故安常。往往不以爲意。思欲有以提撕而補救

之者。而兼司防河視權之役。未暇勸農。回思在粵西時。躬課民耕。日在田間之樂而不可得。蓋早耕再熟之法。固未嘗一日去諸懷也。是冬十一月。以權臬來駐吳門。時蘇松數郡。恒雨爲災。晚稻損者過半。下田久雪積水。種麥又多不成。宮保督部陶公。撫部中丞林公。曲軫民艱。俱以災狀入告。凡減漕議賑諸事。皆已得
旨報可。民始稍蘇。彥章從事其間。每懷靡及。因而禁害農之弊。思利農之方。求牧與芻。未知所計。伏讀
世宗憲皇帝諭旨有曰。今課農雖無專官。然自督撫以下。孰不兼此任也。其各督率有司。悉心相勸。量度土宜。課令種

植等因。大哉之
言。示為成憲。彥章不斂。亦不敢不兢兢焉。適　撫部林公教民
力農。日課所以早種早收之法。彥章既舉向之所知。及
在粵親勸早稻之法以對。因又輯取古今早稻品類時
地。及一熟再熟之種。彙為此編。凡於江南種法物宜。尤
急採之以資農用。故先述其所以催耕課稻之本意。將
欲別為俗言淺說勸吾農焉。弗如老農。斯未能信。然於
古者多蓺五種以備災害之意。或有合焉。當不陋其論
之迂也。
道光十四年二月中和節署江蘇按察使分巡常鎮通

海河務兵備道李彥章自敘於臬署之莊敬堂

江南催耕課稻編

候官李彥章輯

一江南早稻之種

一再熟之稻

一江南再熟之稻

姑蘇甘朝士舖刻

國朝勸早稻之令

順治八年二月。

上諭戶部。田野小民。全賴地土養生。朕聞各處圈占民地。以備畋獵往來下營之地。爾部速令地方官將前圈地畫數退還。令其乘時耕種。

康熙三十年四月。

上御豐澤園澄懷堂。召尚書庫勒納等入。諭曰。頃爾等進來時。會見朕所種稻田耶。諸臣奏曰。會見過稻苗已長尺許矣。此時如此茂盛。實未有也。

上曰。朕初種稻時。見有於六月時即成熟者。命取收藏作種。歷年播種。亦皆至六月成熟。故此時若此茂盛。若尋常成熟之稻。未有能如此者。

聖祖御製雜著文云。粟米有黃白二種。黃者有黏有不黏。本草注云。粟黏者爲秫。北人謂爲黃米是也。惟白粟則性不黏。七年前烏喇地方。樹孔中忽生白粟一科。土人以其子播獲。生生不已。遂盈畝頃。味既甘美。性復柔和。有以此粟來獻者。朕命布植於山莊之內。莖幹葉穗。較他種倍大。熟亦先時。作爲糕餌。潔白如粳稻。而細膩香滑。殆過之。想上古之各種嘉穀。或先無而後有者。概如此。可

補農書所未有也。

聖祖御製幾暇格物編云。豐澤園中。有水田數道。布玉田穀種。歲至九月始刈穫登場。一日循行阡陌。時方六月下旬。穀穗方穎。忽見一科。高出衆稻之上。實已堅好。因收藏其種。待來年驗其成熟之早否。明歲六月時。此種果先熟。從此生生不已。歲取千百。四十餘年以來。內膳所進。皆此米也。其米色微紅而粒長。氣香而味腴。以其生自苑田。故名御稻米。一歲兩種。亦能成兩熟。口外種稻。至白露以後數天。不能成熟。惟此種可以白露前收割。故山莊稻田所收。每歲避暑用之。尚有贏餘。曾頒給其種

與江浙督撫織造令民間種之。間兩省頗有此米。惜未廣也。南方氣暖。其熟必早於北地。當夏秋之交。麥禾不接。得此早稻。利民非小。若更一歲兩種。則畝有倍石之收。將來蓋藏漸可充實矣。昔宋仁宗聞占城有早熟稻。遣使由福建而往。以珍物易其禾種。給江淮兩浙。即今南方所謂黑穀米也。粒細而性硬。又結實甚稀。故種者絕少。今御稻不待遠求。生於禁苑。與古之雀銜天雨者無異。朕每飯時嘗願與天下羣黎共此嘉穀也。

雍正五年。

上諭。農事者。帝王所以承天養人。久安長治之本也。近年以來。

各處皆有收成。其被水歉收者。不過州縣數處耳。而米價遂覺漸貴。良由地土之所產如舊。而民間之食指愈多。所入不足以供所出。是以米少而價昂。此亦理勢之必然者也。各省地土。其不可以種植五穀之處。則不妨種他物以取利。其可以種植五穀之處。則當視之如寶。勤加墾治。樹藝菽粟。惟在良有司勤勤懇懇。諄切勸諭。俾小民豁然醒悟。知稼穡爲身命之所關。非此不能生活。而其他皆不足恃。則羣情踴躍。不待督課而皆盡力於南畝矣。朕聞江南江西湖廣粵東數省。有一歲再熟之稻。風土如此。而仍至於乏食者。是地土之力有餘而

播植之功不足。豈非小民習於怠惰。而有司之化導者有未至耶。或者曰米穀太多則價賤而難於糶賣。昔人有穀賤傷農之說。諺語所謂熟荒者。此則不必過慮。假若小民勤於耕作。收穫豐盈。致於價賤而難於出糶。朕必多發官價以糴買之。使重農務本之良民獲利而有餘養也。朕為天下生民主。惟有敬慎寶重。仰冀天心默佑。雨暘時若。歲獲有秋。俾小民家有蓋藏。人歌樂土。朕既為億萬生民計。不敢輕忽天貺。爾等紳衿百姓。獨不自為一身一家之計乎。

雍正八年。

上諭。據直隸地方文武官員報雨奏摺稱今年三月。及四月初旬。雨次得雨。今於四月二十四日。又得時雨。四野霑足。二麥茂盛。秋穀皆可播種等語。據此則四月以前。竟有未種之田可知矣。夫農事貴乎及時。二月土膏初動。三月即爲播種之期。況已得雨二次。何以遲延觀望。直待四月下旬。方始播種。倘小民怠惰偷安。爲民父母者。則當開導勸課。使之踴躍趨事於南畝。又或耔種牛力稍有不敷。則當留心體察。設法相助。不使有後時之歎。即以今歲論之。若從前三月得雨之時。即爭先播種。則目今又得甘霖。豈不更爲優渥。況雨澤之遲早有無。非人

力所能預料。今蒙

上天再賜甘霖。得以乘時播種。實屬萬民之厚幸。假若霖雨愆期。徬徨觀望。則從前之怠惰遲延。豈非小民自誤生計。自荒恒產耶。西北寒冷之鄉。布穀或不宜太早。若畿輔可以早種之地。又當甘雨既零之時。而乃袖手逍遙。以待時雨之再沛。不亦愚昧之甚乎。況北直地方。春夏之交。常稽雨澤。豈可視甘澍為等閒。不及時努力。致虛

上天之賜乎。此皆愚民習於懶惰。而地方有司。又不以民事為念。漠然不加董率之故。著該督撫傳朕諭旨通行申飭。儻再有牧民之官。輕視農事。不實心化導。任百姓之悠

悠忽忽。有誤播種之期者。必從重議處。

乾隆六年。

上諭。江南水灾之後。幸冬間地畝。涸出者多。明春耕種。刻不容緩。然非耕牛。則農功不能興舉。著該督撫飭令有司勸諭灾民。愛護牛隻。倘有圖一時之利。輕鬻耕牛者。即行懲治。勿得以為民間細事。淡漠置之。

仁宗御製民生在勤詩。春耕一首云。拮据煩手足。胼胝忘艱辛。鳴鳩日催種。努力隴頭人。

仁宗御製穀日聯句詩註云。孟子言春省耕而補不足。秋省斂而助不給。蓋王政惟農是務。一遊一豫。無非所以為民。

予每歲肅舉謁
陵行獮之典。固將以抒孺慕而修武經。然春巡秋畋。實隱寓省耕省斂之旨。故凡蹕途所經。見有關於耕斂者。無不載之篇章。以誌吾民之勤苦。皆以民爲邦本。食爲民天。惟耕耘收穫之必時。斯草宅禽饗之無慮。

按易本義云。勞民者以君養民。勸相者使民相養。然古帝王多言勸課。而早稻之令。猶未之前聞。我
朝
列聖相承。勸農重穀。
太祖高皇帝。肇基東土。

詔重力田。開國規模。已興於此。

太宗文皇帝嘗

諭戶部曰。昨歲春寒。耕種失時。以致乏穀。今歲雖復春寒。然三陽伊始。農時不可失也。宜早勤播種而加耕治焉。

世祖章皇帝定鼎之始。卽有

詔勸耕。又於八年二月。

特諭給還圈地民田。令乘時得耕種。

聖祖仁皇帝得六月早熟之稻。驗其可以一歲兩熟也。

頒種於江浙兩省藝之。此爲東南有早稻之始。

世宗憲皇帝通諭勸農宜以三月播種又以江南諸省多
再熟之稻而仍乏食知其播種之功不足於是有
諭飭勸加樹藝之令
高宗純皇帝以三農九穀各得其宜望杏瞻蒲無失其候
於是有
命纂授時通考之令
仁宗睿皇帝御製仲春熙春園省耕即景詩一則曰播種
趁嘉澤再則曰生機苗新碧其時計在二月已見
新苗葢以穡事率天下先早莫早於此矣今
皇上周知稼穡率育烝黎以

列祖之心爲心。以萬民之事爲事。伏讀
御製詩。嘗於麥雨稻風。一篇三致意焉。則
苑田之兼種麥稻。同時皆熟。又可知矣。語有之曰。上
有好者。下必有甚焉。
聖人之憂民如此。彼耕而食者。豈猶待於勸而與乎。然
善政首在養民。而小民難與圖始。且令甲所布。
金匱所藏。又非閭閻所能盡讀、茲恭錄
詔令於首卷。以媲堯典人時之授。以仿周頌暮春之咨。仰
見輔相裁成。實有補古聖明農所未備者。且使吾
民家喻戶曉。皆知

朝廷勸耕務本。無不多其方以爲之謀。必有防逸圖
。豐相勉於早耕早種爲得計者。豈不休哉。

春耕以順天時

書。平秩東作。傳云。歲起於東而始就耕。謂之東作。東方之官。平均次序東作之事以務農也

管子云。春出原。農事之不本者。謂之游。注。原。察也。農事不依本務。當原察之。

又云。建時功。施生穀。注。謂及時立農功。施力爲生穀。凡此皆春令。

又云。正月令農始作。服於公田農耕。及雪釋。耕始焉。

吳越春秋云。春種八穀。夏長而養。秋成而聚。冬蓄而藏。

漢書元帝紀云。建昭五年三月詔。方春農桑興。是月勞

農勸民。無使後時。

後漢書明帝紀云。永平三年正月。詔曰。夫春者歲之始也。始得其正。則三時有成。有司其勉順時氣。勸督農桑

漢書食貨志云。春令民畢出在野。

說文云。辰者。農之時也。故農字從辰田。候也。辰。震也。三月陽氣動。雷電振。民農時也。物皆生。

四民月令云。三月桃花盛。人候時而種也。

齊民要術云。春候地氣始通。椓橛木長尺二寸。埋尺。見其二寸。立春後土塊散。上沒橛。陳根可拔。此時二十日以後。和氣去。即土剛。以此時耕。一而當四。和氣去耕四

不當一。

呂氏春秋云。黃帝曰。凡稼早者先時。暮者不及時。冬至以後五旬有七日而菖生。於是乎始耕。事得時之禾。長稠而穗。大本而莖殺。疏穖而穗大。其粟圓而薄糠。其米多沃而食之。彊得時之稻。大本而莖葆。長稠疏穖。穗如馬尾。大粒無芒。摶米而薄糠。舂之易而食之香。

說苑云。主春者張昏而中。可以種穀。

農政全書云。二月初二日。東作興。俗謂之上工日。田家僱傭工之人。此日乃執役之始。故名曰上工。

荆楚歲時記。春分日有鳥如烏。先雞而鳴。架架格格。民

聞此鳥。則入田以爲候。

朱子勸民印榜云一秋間收成之後。須趁冬月以前。將田段一例犂翻。正月以後。更多著徧數。節次犂耙。然後布種。一耕田之後。春間須是揀選肥好田段。多用糞壤。拌和種子。種出秧苗。一秧苗既長。便須及時趁早栽插。莫令遲緩。過却時節。

又云。今來春氣已中。土膏脈起。正是耕農時節。不可遲緩。仰諸父老教訓子弟。遞相勸率。浸種下秧。深耕淺種。趨時早者。所得亦早。用力多者。所收亦多。毋致因循自取饑餓。

農政全書云。東作既興。早起夜眠。春間最爲緊要。古語云。一年之計在春。一日之計在寅。

區田農語云。孟子言不違農時。以春耕爲第一義。春耕之始。必在雨水節前。豳風三之日于耜。于字作在字解。言正月中無日不與耜爲緣。則身在耜也。四之日舉趾。言撮種入土。以足躡之。使種與土相親也。呂覽云。冬至後五旬七日。菖始生。于是乎始耕。呂是秦人。即西周最寒之地。尚知古法。于立春後十二日。爲耕田之始。所以然者。坤元之德。翕極而闢。當其立春。迎日之陽。而土中陽和之氣。勃勃欲升。上下四旁之土。膏穀種皆得吸而

受之。以供其生長之用。是耕之最得力者。在此時也。

欽定授時通考云。月令孟春之月。天地和同。草木萌動。注云。此陽氣蒸達。可耕之候。農書曰。土長冒橛。陳根可拔。耕者急發。

尹會一農桑四務疏云。一天時之宜乘也。凡物之生長。必有其候。故農時以勿違爲先。而力田以早種爲主。蓋早種則先得土氣。根株深固。發生必盛。收成必倍。今豫省百姓。罔知節候。往往有時宜播種。而未舉耜者。有宜耘耔而始播種者。既失天時。遂違物性。臣查種麥之期。務在白露十日之後。種高粱當臨清明節。種早穀當穀

雨節。按時下種。不可遲緩。應令地方官刋刻告示遍戶曉諭。

按古者春事既起。丁壯就功。魏文侯所謂春以力耕。班固所謂春令民畢出在野者此也。蓋古法治田。無出三月。孟獻子曰。啟蟄而郊。郊而後耕。夏小正曰。初歲祭耒。農率均田。呂氏春秋曰。太蔟之月。草木繁動。令農發土。無或失時。此言正月耕也。管子曰。小卯出耕。齊民要術曰。二月冰解。燒而耕之。此言二月耕也。若夫穀雨生穀。見於緯書。霜止出秧。見於農說。田農要月。則宋書言之。候時而種。則

崔寔志之。蓋春氣盛而草木生。見生而蓺生。故至三月之時必可種矣。吾聞農家頗勤。每於驚蟄後耙田。猶得啟蟄而耕之意。五方風土各異。耕田遲早深淺法亦不同。今江南歲必四月而耕。五月而種。耕既晚矣。種亦遂遲。或云吳中地煖。非入夏不可以耕且種。然豳風言三之日于耜。爲夏正之正月。已無日不與耜相親。又云四之日舉趾。爲夏正之二月。已無日不舉足而耕。豳地苦寒且然。況南中固甚煖者乎。善夫仲長子之言曰。天爲之時而我不農。穀亦不可得而取之。青春至焉。時雨降焉。

始之耕田。終之簠簋。惰者釜之。勤者鍾之。淮南子亦云。禾稼春生。人必加功。五穀遂長。是必早爲之計。而非可待其自生也。今宜循用古法。春至卽耕。但能早耕。自能早種。農功第一義。莫先於此。余故日春耕以順天時。

早種以因地利

管子云。日至六十日而陽凍釋。七十日而陰凍釋。陰凍釋而藝稷。

崔寔四民月令云。正月地氣上騰。土長冒橛。陳根可拔。急菑強土黑壚之田。二月陰凍畢澤。可菑美田緩土及河渚水處。三月杏華勝。可菑沙白輕土之田。

齊民要術云。凡穀成熟有早晚。早熟者苗短而收多。晚熟者苗長而收少。地勢有良薄。良田宜種晚。薄田宜種早。良田非獨宜晚。早亦無害。薄也宜早。晚必不成實也。順天時。量地利。則用力少而成功多。凡種穀雨前爲佳。凡田欲早晚相雜。防歲道有所宜。有閏之歲節氣近後宜晚田。然大

率欲早。早田倍多於晚。早穀皮薄。米實而多。晚穀皮厚。米虛而少也。
氾勝之書云。耕之本在於趣時和土。務糞澤早鋤穫。春凍解。地氣始通。土一和解。

杜預曰。水去之後。填淤之田。畝收數鍾。至春大種五穀。五穀必豐。

賈思勰云。二月氷解地乾。燒而耕之。仍即下水。塊既散液。持木斫平之。納種既生七八寸。拔而栽之。按此說本指北土隈曲之田而言。今南方耕而下水。耙而平田。及下種生苗。拔秧插秧之法。悉本於此。

方愨月令註云。以人言之曰農。以地言之曰田。人事與然後地事成。故先言布農事。後言田事。既飭。

按萬物因時受氣。因氣發生。春之氣發。夫地者也。陳旉農書有云。發其生者。與其晚也。寧早則早種爲急矣。氾勝之書曰。春凍解。地氣始通。春氣未通。則土歷適不保澤。終歲不宜稼。非糞不解。愼無旱耕。須草生至可種時。有雨卽種。土相親。苗獨生。草穢爛。皆成良田。此一耕而當五也。馬一龍農說曰。知力爲上。知土次之。知其所宜。用其不可棄。知其所宜。避其不可爲。力足以勝天矣。今江南爲古揚州地。厥土塗泥。厥田下下。近年冬春多雨雪。積水輒數月難消。將不種麥。則地有所棄。麥雖種矣。而

既傷且萎。則不可以爲力。於是早種之法。又非早稻不爲功。或言土性不宜。未可强播種。然余嘗見農政全書有云。五地十二壤。周官舊法。此可通變用之。若謂土地所宜。一定不易。此則必無之理。今若試行早種。則土無使曠。有種者必有收。所謂用其不可棄。下濕之地。不可以麥者。可以稻。所謂避其不可爲力。地氣通而春澤沃之。早穫成而晚稼繼之。多種多收。穀可勝食乎。余故曰早種以因地利。

早稻原始

毛詩註云。先種曰稙。後種曰穉。按廣韻云。稙早種禾也。穉晚禾也。

宋食貨志云。大中祥符四年。帝以江淮兩浙稍旱卽水田不登。遣使就福建。取占城稻三萬斛。分給三路爲種。擇民田高仰者蒔之。蓋早稻也。內出種法。命轉運使揭榜示民。後又種於玉宸殿。帝與近臣同觀畢。刈又遣內使持於朝堂。示百官。稻比中國者。穗長而無芒。粒差小。不擇地而生。按眞宗聞占城稻耐旱。求其種得二十石。至今在處播之。徐炬曰。卽今尖頭黃秈米。

爾雅翼云。秈比於秔小而尤不黏。其種甚早。今人號秈爲早稻。秔爲晚稻。又今江浙間有稻粒稍細。耐水旱而

成實早。作飯差硬。土人謂之占城稻。云始自占城國。有此種。昔真宗知其耐旱。遣以珍寶求其種。始植於後苑。後在處播之。按國朝會要。大中祥符五年。遣使福建取占城禾。分給江淮兩浙漕。并出種法。令擇民田之高者。分給種之。則在前矣。

黃省曾理生玉鏡云。六旬稻。一名拖犁歸。粒小色白。四月種。六月熟。又有八十日稻。百日赤。毘陵亦有六十日秈。八十日秈。百日秈之品。

又云。其粒小而色白。四月而種。六月而熟。謂之六十日稻。又遲者謂之八十日稻。又遲者謂之百日赤。而毘陵

小稻之種。亦有六十日秈。八十日秈。百日秈之品。而皆自占城來。實耐水旱而成實。作飯則差硬。宋氏使占城珍寶易之以給於民者。在太平六十日秈。謂之拖犁歸。有赤紅秈。有百日秈。其白稃而無芒。或七月或八月而熟。其味白淡而紅甘。在閩無芒而粒細。有六十日可穫者。有百日可穫者。皆曰占城稻。其已刈而根復發苗再實者。謂之再熟稻。亦謂之再撩。其在湖州。一穗而三百餘粒者。謂之三穗子。

郭義恭廣志云。南方有蟬鳴稻。七月熟。有葢下白稻。正月種。五月穫。其莖根復生。九月復熟。青芋稻六月熟。累

子稻。白漠稻。七月熟。此三稻大而且長。
本草綱目云。秔乃穀稻之總名也。有早中晚三收。秈似
秔而粒小。始自閩人得種於占城國。其熟最早。六七月
可收。品類亦多。
聖祖御製幾暇格物編云。早御稻。米色微紅。較長。味甘香。六月
早熟。
皇朝通志云。豐澤園中有水田數區。布玉田穀種。至九月始
刈穫登場。我
聖祖仁皇帝軫念民依。幾餘省稼。一日循行阡陌。時方六月下
旬。穀穗方穎。忽見一科高出衆稻之上。實已堅好。因收

藏其種。

命待來歲驗其成熟早否。至期果先熟。從此生生不已。歲取千

百。以其生自

苑田。故

賜名御稻。並頒給其種於江浙督撫。令民間種之。今廣被炎方。

一歲兩熟。實爲天降嘉種。謹誌於此。

欽定廣羣芳譜云。穀之紅白大小不同。其類爲蓋下白。正月種。五月刈。其莖一根復生。九月再熟。理生玉麥爭場。三月種六月熟。錢云。一名再熟稻。又謂之再撩。此種早熟。農人甚賴其利。食新者爭市之價倍貴。青芋稻。六月熟。累子稻。白漠稻。七月熟。此三種出益州。大而長。米半寸。亦嘉種也。三朝齊。一名下馬看秀

最易

月令輯要云。秔稻六七月收者爲早秔。八九月收者爲遲秔。十月收者爲晚秔。

按說文穀續也。先種之穜。後種之穉。其有相續之義乎。詩有秬秠穈芑。鄭箋謂后稷以天爲已下此四穀之故。則徧種之。向無所謂早晚種之分。至唐人始以早稻入詩。亦不知其種之何所始。宋真宗遣使求稻種於占城。始由福建分給兩浙江淮。至今徧天下矣。然我

朝康熙中。

豐澤園之御稻米。有一科六月早熟者。自是收而種之。生生無窮。烏喇之白粟。始生樹孔中。播之旣蕃種亦先時而熟。天降嘉種。則又今所有而古所無也。夫五穀不分。儒者恥之。鹵莽而種。封人戒焉。服田者不知穀品之源流。飽飯者不識盤飧之辛苦。殆由習焉而不察耳。余故考其原始而先以早熟者著於篇。

早稻之時

說文。春分而禾生。

淮南子云春分播穀。二月官倉。六月官少內。註云。二月播種。故官倉也。六月稙稼成熟。故官少內也。

齊民要術云。二月三月種者。爲稙禾。四月五月種者。爲穉禾。二月上旬。及麻菩楊生種者。爲上時。三月上旬。及清明節桃始花。爲中時。四月上旬。及棗葉生桑花落。爲下時。

又云。凡種下田。二月半種稻爲上時。三月爲中時。四月初及半爲下時。按此書水稻篇云。三月種者爲上時。四月上旬爲中時。中旬爲下時。又與此異

又云。三月可種秔稻。四民月令。亦有此語。四月種秫稻。

氾勝之書云。冬至後一百一十日可種稻。

又云。種禾無期。因地為時。三月榆莢時雨。高地強可種禾。

祛疑說云。農家以霜降前一日見霜。則清明前一日霜止。霜降後一日見霜。則淸明後一日霜止。五日十日而往。前後同占。欲出秧苗。必待霜止。每歲推驗。若合符節。按授時通考云。諺云。清明斷雪。穀雨斷霜。言天氣之常。

農桑通訣云。南方水地多種稻秫。早禾則宜早收。六月七月。則收早禾。其餘則至八月九月。

日詢手鏡云橫之農按橫州今隸廣西南寧府每歲二月布種畢以牛耕田令熟秧二三寸卽插於田更不復顧遇無水方往決灌畧不施耘盪鋤之工惟薅草一度而已勤者再之至六月皆已穫

欽定授時通考云三月栽種早稻宜上旬

又授時之圖云正月修農具糞地耕地二月種秧浸稻種三月種稻四月秧早稻五月秧晚稻六月熇稻薅稻七月刈早稻十月收稻

嘉定縣志云五月朔旦爲早禾本命日尤忌雨

元劉詵秧老歌三月四月江南村村村插秧無朝昏江南

三月插秧始見於此。又按周庾信詩。六月蟬鳴稻。唐白居易詩。綠科秧早稻。春泥秧稻暖。宋蘇軾詩。種稻淸明前。皆早稻之入詩者。

吳門事類曰。吳俗以春分節後種。大暑節後刈者爲早稻。芒種節後及夏至節種。白露節後刈者爲中稻。夏至節後十日內種。至寒露節後刈者爲晚稻。若過夏至後十日。雖種不生矣。按江南舊俗。本以春分節後種早稻始見於此。考明嘉靖戊申太倉州志。已引此書。可見早稻宜於二月早種。由來久矣。

月令輯要云。四月初四日爲稻熟日。喜晴。

按凡物樹藝皆有時。況百產之物。稻爲貴乎。農桑通訣云。先時而種。則失之太早而不生。後時而藝

則失之太晚而不成。知時不先。終歲僕僕。時其可違乎。考古書無言早稻而早藝早收之候。猶時時見於他說。管子云。東方曰星。其時曰春。耕芸樹藝。南方曰日。其時曰夏。五穀百果乃登。春藝夏登。蓋自古有其種矣。余謂說文之言春分禾生。淮南子之言二月播穀。此即早稻下種時也。氾勝之言冬至後一百一十日可種稻。賈思勰論種水稻有上時中時下時。此即早稻分蒔時也。六月穜稼成熟。見於淮南子。四月有稻熟日。見於月令輯要。此即早稻成熟時也。至於齊民要術所云二月三月種

穜禾。四月五月種穉禾。四民月令所云三月種秔稻。四月種秫稻。農桑通訣所云六月七月收早禾。其餘則至八月九月。又可見早晚二稻之殊。時候區以別矣。余見吾閩自福州以南諸郡。藝種早稻。皆在清明以後。穀雨以前。粵西常暖之田多於春分前後播種。若山深水寒之地。遲至三月蒔插無不生者。伏讀

國朝授時通考一書。最便民用。其尤簡明者。在十二月授時之圖。所云二月種秧。三月種稻。叅之古法今法。無所不同。尤得南北適中之宜。可以補月令

矣。若夫江南三月插秧。見於劉詵之詩。春分節後種稻。見於吳門事類。此則相傳舊俗。爲吳下田家志所未載者。必皆此邦父老所周知也。何以勸之。曰。時哉弗可失。

早稻之法

農書云。南方水稻有三。曰秈。曰秔。曰稉。按農桑通訣云。早熟曰秈。晚熟曰秔。早晚適中曰稉。三者布種同時。每歲收種。取其熟好堅栗。無秕不雜穀子。曬乾蔀藏。置高爽處。至清明節取出。以盆盎浸三日。漉出。納草篅中。晴則暴暖。浥以水。日三數。遇陰寒則浥以溫湯。候芽白齊透。然後下種。須先擇美田耕治令熟。泥沃而水清。以既芽之穀。漫撒稀稠得所。田家五行云。早稻宜用下田。齊民要術曰。凡下田停水處。燥則堅垎。溼則汙泥。難治而易荒。墝埆而殺種。如水澇不得種。九月一轉。至春種稻。萬不失一。凡種下田不

問秋夏候。水盡地白背時。速耕耙耮。頻翻令熟。二月半種稻爲上時。三月爲中時。四月初及半爲下時。漬種令開口。耬耩掩種之。即再遍耮。苗長三寸。耙耮而鋤之。鋤欲速。每經一雨。輒耙耮。苗高尺許。則冒雨薅之。科大如概者。五六月中。霖雨時。拔而栽之。入七月。不復任栽。令閩中有占城種。即黃秈也。性耐旱。高仰處皆宜種。謂之旱占。其米粒大而且甘。早種早熟。六十日即可穫。爲旱稻佳種。北方水源頗少。惟陸地霑溼處種稻。其耕鋤薅拔。一如前法。

又云。浸種宜甲戌。壬午。壬辰。成開日。早稻清明節前浸。

晚稻。穀雨前後浸。用稻草包裹一斗。或二三斗。投於池塘水內。缸內亦可。晝浸夜收。不用長流水。難得生芽。若未出。用草奄之。浸三四日。微見白芽。如鍼尖大。取出于陰處陰乾。密撒田內。候八九日。秧青放水浸之。稉稻出芽較遲。浸八九日。如前微見白芽。方可種。撒時必晴明。則苗易豎。亦須看潮候二三日。復撒稻草灰于上。易生根。

天工開物云。凡早稻種。秋初收藏。當午曬時。烈日火氣在內。入倉廩中。關閉太急。則其穀黏帶暑氣。（勤農之家偏受此患）明年田有糞肥。土脈發燒。東南風助暖。則盡發炎火。大

壞苗穗。此一災也。若種穀晚涼入廩。或冬至數九天。收貯雪水冰水。一甕交春卽不驗清明浸種時。每石以數碗激灑。立解暑氣。則任從東南風暖。此苗清秀異常矣。

又云。凡苗自函活以及頴栗。早者食水三斗。晚者食水五斗。失水卽枯。

又云。插秧。庚午。辛未。癸酉。丙子。己卯。壬午。癸未。甲申。甲午。己亥。庚子。癸卯。甲辰。丙午。戊申。己酉。己未。辛酉。成收開日插之。早稻宜上旬。拔秧時輕手拔出。就水洗根去泥。約八九十根作一小束。卻于犂熟水田內插栽。每四五根爲一叢。約離六七寸插一叢。胸不宜頻那。舒手只

插六叢。卻那一遍。再插六叢。再那一遍。逐漸插去。務要整直。

賓州志稿云。凡糞田以猪糞灰糞爲正。近有用土豆餅者尤勝。插早禾者多用之。涼水田用石灰及草灰。天工開物云。南方磨蕘豆粉者。取溲漿灌田肥甚。豆賤之時。撒黃豆於田。一粒爛土方三寸。得穀之息倍焉。土性帶冷漿者。宜骨灰蘸秧根。石灰淹苗足向陽暖土不宜也。州人正用此法

陶朱公書。早稻清明前。晚稻穀雨後。稻種須要揀去粒長而色紅者。以河水浸瓦器內。晝浸夜收。芽長二三分許。抖鬆撒于田中。撒時須候晴明天氣。蓋稻草灰於上。隨用大糞澆之。農書云。以雪水浸種。倍收且不生蟲。

欽定農政全書云。雨水節。燒乾鑊。以糯稻爆之。謂之孛婁花。占稻色。自早禾至晚稻。皆爆一握。各以器列比並。分數斷高下。以番白多爲勝。

按農家者流。古書本少。雖有傳者。或詳於北土。而畧於南方。或詳於黍麥。而畧於秔稻。齊民要術有種稻法。王楨有稻論。皆言晚稻事。而早稻闕如也。惟農桑通訣有云。北方禾黍。其收頗晚。而稻熟宜早。南方稻秫。其收多遲。而陸禾亦宜早。按陸禾即早稻也。通變之道。宜審行之。農政全書有論占城稻種法云。種法大率如種麥。治地畢。豫浸一宿。然後打潭

下子。用稻草灰和水澆之。每鋤草一次。澆糞水一次。至於三鉏秀矣。是爲種早稻之法。而語不盡詳焉。言江南農事者。王楨謂耕耙既熟。放水擲種。候苗生五六寸。拔而秧之。江南皆用此法。又云。農家收穫當及時。江南上雨下水。收稻必用喬扦笐架。乃不遺失。元扈先生曰。吾鄉人多種吉貝。芒種以前甚無暇。夏至前方插蒔。亦有過夏至者。用種不得不多。有小暑後插蒔而用種如常。則先種麻燈心蓆草之屬故也。是雖吳中相沿舊說。然春耕之法廢。耘耙之力疎。過夏至而插。秧種費耗既多。逾

十月而穫。雨水損傷尤甚。今人之所苦。皆昔人之所已憂。歲止一收。遲且如此。鹵莽滅裂。無乃太康。今欲勸以種早稻之宜。不可不先告以種早稻之法。余閩人也。頗知吾閩早稻事。及在粵西治思恩府。率民興水利。廣開墾。始知郡中之無早稻也。新開田於東江之上。試種早稻以勸其民。日於耕耘糞種收刈之宜。講求而區畫之。是年兩熟。民樂從焉。嘗錄其要者於自輯之思恩勸農書。即種法也。去年七八月間。在所部視防湖河日登昭關壩。往來田間。與田夫野老相勞問。叅以下河一切種法。

各有不相同而實相同者。葢視古者氾勝之崔寔賈思勰陳旉諸家樹蓺之言。似尚切於時用。焉今分列其法如左。將與江南父老擇而行之語曰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明之。存乎其人。姑以此篇為木鐸之徇也。可

福建種早晚兩熟稻之法

福建早稻有十數種。省城附郭所種。有曰六十日黃。有曰劉崎早。有曰乾匣早。有曰珠早。有曰莽早。餘尚不能悉數。而總名之曰六月早。閩清縣亦多六月早。一曰大粒黃。一曰柳早。一曰葉下馱。又統

呼之曰閩清早。吾郡各邑皆有。惟舉其土產早稻最多者言之。田之已種麥者曰麥地。未種麥者曰白地。留以種秧者曰秧田。古田閩清各縣謂之秧迹田。大抵家有十畝之地。以半畝為秧田。農政全書云。秧田一畝所生秧供移栽二十五畝。約與此合。古今畝有不同也。先於立春之十五日前。或十日前。將田中稻根殘藁。剗割務盡。周禮稻人注。芟去前年所芟之草。而治田種稻。正與此合。田土曬乾。於是始犁。每畝之土。翻作二百餘堆。乃用火化之法。每堆以一束乾草。重六七斤者。雜樹葉禾藁。及土燒之。周禮薙人欲其化也。則以水火變之。農書謂始春耕治之土。暖苗易發作。皆合此意。驚蟄節後再犁。放水入田。水土既浹。以跂耙縱橫耙

之。戢耙郎人字耙。齊民要術。所謂耙頭不時戢足者此也。下種有期。又犂又耙。犂耙熟矣。繼以水踏。摩田使平。水踏一名草踏與農器圖之平板相似。秧田用之平泥最妙又有木碌碡稻田亦可同用。此時水不宜多。僅濕土面寸許而已。秧田既平。約爲春分節。先春分三日。浸稻種於木槽。去其浮秕者。一畝約穀五六斤。浸水一宿。移貯竹籃。先以濕湯和水一石澆沃旋以稻草或蓑衣罨蓋之。次日又以井水淋之。每日二次。又次日澆水如前法。啟而視之。暖氣盎然。或已見穀芽。或將見穀芽。俱移置大竹籮。芽短及未茁者在中。芽長者環其外。復罨一宿。以水淋之。即

以是日春分。撒於秧田。計自浸種至下田。前後僅四日也。閩江北浸種。八九日始可撒。江南亦須五六日。當由天氣不同。善撒種者。以竹箕盛穀芽。夾於腋下。就田撒之。四周停勻不宜稍有稠稀厚薄。是日必覘風定。布撒畜水只四五分。穀種方不浮泛。立標縛草人。鷹偪防鳥雀之啄秧者。每日至田周巡。俟五六日見秧針。勿為水多所沒。秧長一寸。即當添水養之。撒播半月以後。為清明節。秧莖漸茁。秧色漸青。天暖氣和。秧即易發。亦有欲其速長者。以糞一桶。和水三桶。調之勻滑。用木杓勻潑。便可速成。總之清明後十五日至

穀雨節。宜分秧插秧。極遲者不得過立夏。分秧插秧。穀雨前後三日皆可。凡稻田之不種麥者。先期於立春前犁田燒田。春分後耙田。時不可失。穀雨將至。再加犁耙各一次。必使勻熟。然後用糞一次。田面之凹凸者。用躐地錐平之。躐地推以木爲之。制如古者田盪法。以待插秧。拔秧之時。切宜輕手拔得一把。即以草束之。計一把可分二十餘叢。每秧一叢。相去七寸。中間留有耘田之路。以便人行。善插秧者。隨手分栽。無不正直。插秧後十餘日。或二十日。秧苗已活。滅放田水。耘田一次。謂之耰草。淮南子。深耕而熟耰之。即此意。耰草既淨。用糞一

次若種晚稻。即在此時。拔秧插入。謂之叅稔。又半月耘一次。是時田中但無缺水。只候芒種後夏至前揚花結實而已。芒種後一二日開花。謂之灌欖。前後數日皆畏風。至夏至花秀。即成穗矣。早稻之早者五月下旬已熟。次者小暑半收。大暑全收。俗有小暑小食、大暑大食之諺。而六月早稻之功畢矣。若麥地又種早晚稻者。大麥三月下旬始穫。小麥四月上旬始穫。其栽秧比之白地只遲半月。先期宜於三月上旬浸種。三十日而秧齊。新麥既收。急即糞田一次。犁耙各一次。四月上旬前後總可插秧。大暑後立秋前。亦穫稻矣。其晚稻豫先寄插者。仍於

霜降後照常黃熟。並不相妨也。此田歲共三熟。然十畝之中止有三畝可以如此。以工本稍費。故爲之者稀耳。早稻自下種至收穫。共止九十日。計秋在田三十日。稻在田六十日也。又六月早穀。別有一種遲至清明下種。立夏插秧。栽插耕耘工夫皆遲十數日。其行間續插晚稻。不過小滿節至秋分節。亦能吐花。霜降後又登熟矣。

晚稻曰黃秥。向於春分後十餘日浸種。又半月。早稻已耘已糞。晚稻即於此時。叅插早稻之隙。謂之叅稐。六月早稻既刈。晚稻已高一尺或六七寸。名

曰稐子。旬日之間。勃然速長。約過四五日。卽用鋤掘起禾稾。推草一併入泥以壅稻根。謂之推稐。立秋後處暑前。耘一次。糞一次。田塍有草。亦盡薙之。勿使害苗。白露後又耘一次。至秋分稻已花。水足於田。農已無事。又一月近霜降。盡決田間積水。使田泥速乾。收穫有期、不數日已全熟矣。

廣西思恩府初種早稻之法

思恩有早稻。一日夏至禾。一日六禾。夏至禾以三月種。六月熟。六禾以四月種、七月熟。故欲種兩收者。六禾不如夏至禾。其稻一種而異名。遷江縣謂

之早禾。賓州上林縣皆謂之夏至早。惟武緣縣謂之餧番。以歲種可兩番熟也。郡屬惟賓州多種之。上林有近賓州界者爲卷賢三圖亦僅十餘年來始習其法。惜尙未廣。若郡中與武緣遷江及十二土州縣司之地。則猶皆未之有聞。余親於郡南之江上。大開水田。試種早稻。求是種而栽焉。蓋自道光八年始。自是郡中既得再熟種者漸多。因手記其蒔蘋之法。須遠近鄉農以爲式焉。其法宜於前一歲十月翻犁。用賓州犁冬法。稻根已化。土氣內蘊。地可使肥。其年正月鋤草再犁火以化之耕耙

極熟。放水糞田。春分前期。乃浸穀種。三日之後。撒於秧田。一面犁治稻田。以新治水車。取水灌注。水與土淡。再三耙之。計將穀雨。秧長六七寸。拔取成束。隨手分栽。每叢相去七寸。不疏不密。俗謂之耙插者是也。插後十日。秧活便耘一次。俗謂之踩田推泥去草。次第加糞。如是者二三次。總以不見一莖草為度。芒種後。稻花漸吐。未夏至而葉齊田中此時不可失水。一過小暑便可成熟。此一造也。先茲夏至禾在田。晚禾秧種已茁。六月早稻既穫。急治其田。稻稿禾根。翻而埋之泥中。大助培壅。於是

接栽晚稻。一切種法。與早稻同。秋分含苞。及霜降後大熟。又可收割。俗謂之二苗。此兩造也。粤中田事苟簡。農不習勞。邊人舊法拘墟。早種又不常見。余作事謀始。日與農夫講問於田。課人力。占天時。惟擇其所可用。餘皆參考成法。及他省農功之簡便者。躬自指示而作興之。隨時纖屑事宜。不能備述。但摭其簡要者如此。俾郡人久遠可行焉。

江北上下河高郵各州縣種早稻中稻之法

早稻常種者有三種。一曰四十子。一曰秋前五。米色俱微紅。一曰拖犁歸。微有芒刺。三者以四十日

子爲上種。秋前五次之。拖犂歸又次之。農家多種四十子稻。以其易熟而米多也。每歲清明節浸稻種。三日後或缸或桶。別爲盛貯。再以可蓋之物蓋之。勿令走氣。俟八九日後稻種發芽。即撒布於秧田。約及一月。秧長六七寸。時近小滿節。水田耕治已畢。乃拔秧而分栽之。未交芒種以前。上下河之田。無不蒔插者。約過四十餘日。至小暑後。大暑前。稻已成熟可穫。至遲不過立秋前後。惟江北地氣冷於江南。如有浸種過早。而天氣尚寒者。稻種未下秧田。可以密爲保護。如秧已下田。爲驟寒凍損

者、即當改種五十日子、或六十日子、相時補種、皆有收也。

次早稻亦有二種。一曰五十日子。一曰六十日子。凡浸種撒種拔秧插秧、悉如前法。惟較之四十子稻遲遲十日耳。五十子稻、以清明後十日浸種。立秋後十日可穫。六十子稻以清明後二十日浸種。立秋後二十日可穫。俗所謂中禾稻者此也。

按浙東溫州台州等府、及江西袁州臨江等府。早稻既種、旋以晚稻參插其間。能先後成兩熟。其種法與福建同。又聞兩湖之間早晚兩收者、

以三四五月爲一熟。六七八月爲一熟。必俟早稻刈後。始種晚稻。安徽桐城盧江等縣亦然。其種法與廣東廣西同。但事非目睹。躬親不欲據傳聞之詞以爲準。附識於此。以諗夫老於農者。

各省早稻之種（稻品最多不可枚舉惟採其早種早收者）

安徽懷寗縣志云。秈稻種遲早不一。其名甚多田有宜早稻者秋前收仍種晚禾有宜遲稻七月登場者有八月九月登場者。大約百日內熟。

安徽歙縣志云。稻有早歸生。六月成。有交秋穫七月成

安徽來安縣志云。秈稻種不一。有黃瓜秈者係祁令帶至散給邑農。早熟。色白。粒小。一名祁公早。（按祁令名文瀚康熙間任）

安徽貴池縣志云。土宜秔。其名有六十日白六十日紅八十日白。下馬早。下馬看。救公餓。

安徽太平府志云。有六十日稻。俗稱拖犁歸。

安徽巢縣志云有百日秈六十日秈

浙江秀水縣志云秔有早白稻早稻六十日稻再熟稻靠籬望救公饑

浙江嘉善縣志云稻有早白稻六月紅

浙江山陰縣志云早稻六月早熟

浙江臨海縣志云稻夏熟者名早禾冬熟者名晚禾早禾早者一名六十日一名隨犁歸一名梅裏白次早者一名白婢暴一名赤婢暴

浙江龍游縣志云稻有六十日禾

浙江西安縣志云江西早六十日禾俱六月熟

浙江宣平縣志云。稻有六十日黃。
江西通志云。撫州府有五十日占。田家種以續食。
又云。廣信府早穀。有救公饑。三朝齊。六十日。占。九十日占等名。又有冬早。穀粒似早。色而芒長。
又云。臨江府有救公饑。色白。味香甘。
江西建昌縣志云。稻秔之早者。有望暑白。救公饑。剛帚早。一埏水諸名。秋之早者。曰大稉。有赤白二種。又有晚秸稻。晚稉稻之類。則刈早稻而復植於早田者。
江西德化縣志云。早穀有駝犁白。灑姑早。王瓜早。六十日。九十日等名。

江西新建縣志云。稻之屬。救公饑。一坵水。七十日早。百日早。

江西奉新縣志云。稻有救公饑。隨犁歸。七十日早。百日早。

江西武寧縣志云。稻有百日占。救公饑。一坵水。芒暑白。

江西高安縣志云。稻有救公饑。七十日早。百日早。

江西上高縣志云。早穀有茅葉早。五十工。洗白早。頓齊秥。蘇州早。童子秥。撫州早。紅米早。白穀稉。紅菱稉。黃扁稉。鐵脚稉。

江西鉛山縣志云。稻有救公。先三朝齊

江西東鄉縣志云。稻有早秈救公饑下馬看。

江西南豐縣志云。稻有五十日秈。六十日秈。百日秈。

江西廣昌縣志云。稻有六十日秈。

江西宜春縣志云。稻有五十日秈。六十日秈。八十日秈。百日秈。

江西雩都縣志云。有早稻。有大穀早。

江西寍都州志云。稻有六旬黃。七旬熟。救公饑金包銀。

江西龍南縣志云。稻有六月早。七月早。

江西定南縣志云。稻有六月熟。按定南縣。今改爲廳。

江西萍鄉縣志云。稻有百日秈。救公早

江西瑞金縣志云。稻有早稻。金包銀。

江西安遠縣志云。稻有早禾。

江西興安縣志云。早稻有六十日早。上早等名。

江西瀘溪縣志云。稻之屬。有早黏。有遲黏。有稉稻。名目不一。其早黏。春社日前後浸種。立夏前後蒔。立秋而熟。最早者名五十日黏。次早者名六十日黏。他種青黃不接。而此兩種先可食。田家種以繼不足。俗云救公饑是也。餘一名梔上早。有紅白二種。七十日始熟。白沙黏。三月種。六月熟。米圓而大。江東早。耐寒多粒。黏禾稻與早禾同熟。即五十日稉也。

江西清江縣志云。稻最早熟者。名救公饑。色白。味香甘。

湖北黃梅縣志云。早稻曰洗耙。早救公饑。流水早。一刀齊。飛上倉。黃金秧。

湖北德安府志云。稻有黏者。黏之類有三。曰早稻。曰遲稻。曰晚稻。早者則有所謂落地黃。救公饑。一坵水。等苞齊。接早。江西早。此布種宜早。査穀者。其種法不必浸種分秧。但耕田下子。五六十日可實。湖人被水害者。水退不遑他穀。故多布此。然亦須田山原。不多藝。

湖北枝江縣志云。有早稻。俗名五十黏。

湖北羅田縣志云。稻有七十日秈。三朝齊。

湖北咸寧縣志云。稻有六十日早。

湖北漢陽府志云。稻之屬。有洗耙早。拖犁同。一坵水。七十日黏。接早子。等苞齊。落地黃。雀不知。江西早。

湖北蘄水縣志云。黏之屬。有五十黏。六十黏。七十黏。金包銀黏。

湖南湘鄉縣志云。稻有江西早。金包銀。

湖南新寧縣志云。稻秔之屬。有六十日黏。金包銀。六月白。江西早。

湖南衡陽縣志云。稻有兩接早。救饑早。百日黏。

湖南寧鄉縣志云。穀種十有一。曰竹枝黏。又名落花黃。

洗鎖早救窘𥻿收甚早六十日黏有高脚短脚之分收亦早百日黏一名大穀早以上色俱白油紅黏一名紅米早以上收頗早

湖南邵陽縣志云稻之屬有秔糕穀早五十日黏六十日黏夜齊早雞婆早祁陽早赤鬚早桐子白沙黏皆熟於六月中

湖南永明縣志云早稻之品百日黏鼠牙黏蘆荻黏短穀黏冷水黏李家稉白雉稉早地禾赤米黏白米黏寶慶禾

福建福州府志云今福州秔稻歲一熟者曰大冬山田

冬種曰早占。霜降後熟者曰天降來。曰薰提秝。與早稻
同熟者曰黃芒。與晚稻同。熟者曰占城。早稻既穫後苗
始蕃。亦與晚稻同熟者曰稐出洲田者曰土稐。與早稻
同熟者曰早秫。與晚稻同熟者曰晚秫。與大冬同熟者
曰大冬秫。
福建福清縣志云。早稻有白赤二種。信州早。種出信州。
副院早種出天竺副院。金城早色紅。占早。種出占城稐
早稻既穫後。其苗始蕃。
福建莆田縣志云。有大冬稻。早稻。晚稻。早稻春種夏熟。
福建泉州府志云。稻之屬。早稻有赤白二種。晚稻有赤

白二種。寄種與早稻同下種。早稻刈後更發苗。至十月結實。有芒。米赤色。又一種無芒。青晚。隸田多種之。其種與收俱遲于早稻一月。米色赤。占城稻耐旱。其色有白有斑有赤。自種至熟。僅五十餘日。

福建惠安縣志云。占城稻耐旱。瀕海春多雨。至夏常旱。此穀自種至收。僅五十日。備旱之地多種之。亦有赤白二種。

福建龍溪縣志云。稻有早稻。春種夏熟。有晚稻。秋種冬熟。又寄種。與早稻同種。與晚稻同收。

福建長泰縣志云。杭稻種有早晚。早六月收。米盡白。有

山東安南等名。晚十月收。米赤白兼。白名斑黏柳仔赤
名大稻回洋等不一。
福建浦城縣志云。小早九十日熟。米有赤白二種。無芒。
六月收大早一百二十日熟。
福建建寧縣志云。六十日黏。百日黏。秋風黏。溫涼黏。陝
西黏。清流黏。肥猪黏。大穀黏。八月白。穫黏。金城禾光頭
禾。以上早稻春分節後插大暑節後刈。
福建寧德縣志云。稻春種夏熟曰早稻。早稻有白早。有
烏早有金城早。即占城早也。
福建大田縣志云。稻有早仔。金城早。

福建尤溪縣志云。秔有南安早。江西早。百日早。宜初春種。又一種附春稻種。而與秋同熟。謂寄種。亦秔屬。

廣東番禺縣志云。黏米早熟有望夫岡早。穛新會黏。黃黏。南京。白料。不潤各種。五月收。

廣東增城縣志云。稻多黏。早熟有冷黏。赤穀黏。

廣東龍川縣志云。早稻有黏秔稉三種。有六月熟者。

廣東惠來縣志云。秔之屬。有六十日。金包銀。

廣東平遠縣志云。稻有白黏。赤黏。百日子。南安早。俱早收。

廣西通志云。秔江南呼爲秈。桂林府有早中晚三收。有

早秈。掛耙秈。黃瓜秈。百日秈。六十日秈。蟬鳴稻。皆早收。
長毛秈。蛆黏。紅秈。白秈。貴州秈。皆晚收。
又云柳州府陸四禾。晚六禾。俱以熟之先後爲名。
廣西柳州府志云。秔稻各種俱稱禾。有六月禾。七月禾。
八月禾。及晚禾等名。惟馬平數種皆備。夏秋間雨水均
調則大熟。
廣西慶遠府志云。有白黏。六禾黏。俱六七月熟。百日黏。
由播種至收穫計百日。
廣西泗城府志云。有早禾。實小而堅。登場收穫殊早。俗
呼爲夏至禾。

廣西平樂府志云。早禾春分秧。小暑穫。晚禾夏秧秋穫。亦有十月穫者。

廣西潯州府志云。蠷烏稻。六十日熟。

廣西南寧府志云。稻有六月秔。六月秙。六月稬。早秙早稬。

廣西新寧州志云。稻有早穀。潹禾穀。

廣西橫州志云。稻有六月秔。早黏。

廣西思恩府志云。早禾曰夏至禾。三月種。六月收。晚禾四五月種。九十月收。

又云。稻之早種早熟者。謂之稑禾。有六月禾。七月禾。八

月禾。皆早稻也。其八月底九月間始收者。則謂之遲禾。又云。稻有數種。黏者曰稉。又謂之秫。不黏者爲秔。亦謂之稉。秔之小者爲秈。秈早熟。故曰早稻。秔晚熟。故曰晚稻。

又云。秈之類。有粒短而米精白者。四月種七月熟。謂之稑禾。即蟬鳴稻也。有四月種六月初旬熟約七八十日收者。其種自占城來。謂之番禾。言更番迭種也。

又云。有粒小似秈而白稃白芒。與早稻齊熟者。亦黏如稉。謂之秈稉。言秈之穤也。

又云。旱禾宜種陸地。稈矮粒短稃厚。即旱稑也。有秈有

秫。亦有早晚二種。其早者五月熟。晚者八月熟。
又云稻有數種。一名寒穀。十二月下種五月熟。一名七
穀。二月下種六月熟。一名穋穀。三月下種七月熟。
又云上林縣大禾下秧恒在三月。有三十餘日便插者。
有至四五十日乃插者。各因其土之所宜也。語云穀雨
下秧芒種插。亦祗言其槩耳。黏禾收於七八月。稄禾收
於八九月霜降前後。又有二月下秧三四月插六七月
收。是種六禾也。此種可以救乏
又云上林縣黏有二種。五月收者曰夏至禾。六月收者
曰六禾。十餘年前巷賢三團無此二種。十餘年後則種

六禾。近年又種夏至禾。以二種可以救急而夏至禾收後。猶可種他稻。此人之意計不窮也。

又云。上林縣早禾之種。一曰美利皮赤粒白氣香。一曰知雞。又曰牛鳴。皮赤粒帶青。新煮牛聞香則鳴。故名。一曰藍禾。有粳秈二種皮黃粒白。一曰綿禾。粳秈二種皮黃粒白。一曰卜馬。皮烏粒赤。一曰卜渺。皮烏粒赤。一曰卜漢。皮粒俱紅。一曰容禾。粳秈二種皮黃粒白。一曰同胡。皮赤金鬚莘粒俱長有赤白粒二種。一曰勁禾。皮土色粒白。一曰狐禾。一種烏皮一種花皮。粒俱白。一曰黑墨。皮黑粒白。

又云。遷江縣早禾。五月熟。六禾黏。六月熟。七月黏。七月熟。有紅白數種。八月粘。米有紅白數種。八月熟。嵜禾有

秥稉秔三種。沓地種。六月熟。
雲南鶴慶府志云。冷水稻三月栽。六月熟。
雲南雲龍州志云穀有六月熟。

按許慎言春分生禾。蓋得天地中和之氣為最早。然方以智謂赤道之下。兩度春秋。則穀草隨之。北遠日地。有五穀不生者。故九州之中。亦必秉天地之和。居高下之宜者。始有早稻。乃余聞

御園早稻。康熙間嘗種之熱河

避暑山莊。每歲於

聖駕避暑時用之。即已早熟。是塞外尚可種。而中土之無

不宜可知矣。河南光州之稻。有駝犁回。陝西西鄉縣之稻。有黃瓜早。是北省尚可種。而南方之無不宜尤可知矣。古陰陽書曰。稻生於柳或楊。八十日秀。秀後七十日成。計自生至熟。凡百有五十日。何其久也。今之早種早熟者。近只四十日。次亦五六十日。不易長畝。速莫甚焉。惟同一早稻也。有名異而實同者。亦有此無而彼有者。有先種而後熟者。又有後種而先熟者。見聞所及。品彙爲繁。如以日計者。曰四十日。曰五十日。曰五十工。曰六十日。曰七十日。曰六旬黃。曰七旬熟。曰八十日。曰九十日。

日一百日。以月舉者。曰六月早。曰六月熟。曰六月秫。曰六月黏。曰六月稄。以節候占者。曰梅裏白。曰望暑白。曰夏至禾。曰蟬鳴稻。以方言稱者。曰麥爭場。曰早歸生。曰救公饑。曰救公先。曰靠籬望。曰洗耙早。曰隨犁歸。曰拖犁歸。曰雀不知。曰白嫜暴。曰赤嫜暴。曰刷箒早。曰畱姑早。曰一刀齊。曰飛上倉。曰等苞齊。曰兩接早。曰金包銀。曰救饑早。曰救窘糧。曰下馬看。以地著者。曰江西早。曰蘇州早。曰撫州早。曰江東早。曰祁陽早。曰信州早。曰副院早。曰金城早。曰占城早。曰新會黏。曰陝西黏。曰清流黏。

曰南安早。曰山東。曰安南。以色辨者。曰六月紅。曰紅米早。曰早紅蓮。曰落地黃。曰赤鬚早。曰桐子白。曰赤米黏。曰白米黏。曰黃芒。曰南京白。曰駝犁白。又有以庶物名者。曰竹枝黏。曰黃瓜秈。曰蘆荻黏。曰茅萁早。曰紅菱稬。曰青芋稻。曰鼠牙黏。曰白雉糯。此在農家父老。倘或言人人殊。而士大夫未歷田間。所不知者殆半。是以黃省曾之稻品。徐光啟之穀名考。均於早稻一種。言焉不詳。詎知今之異種嘉生。且有悉數之而不能盡者乎。夫司稼之辨穜稑。知其名而懸於閭。草人之掌土化。相其宜而

為之種。余故博稽志乘。凡天下之有旱稻者悉爲排比而臚陳之。挂漏雖多。而某州某邑之或宜五種。或宜三種。大畧不出於此。非徒爲多識之助。亦欲勸於吳中稻種之外。廣訪多栽。生生自庸庶有益焉。

江南早稻之種

演繁露云。國語曰。越大夫種謀曰。今吳既大荒薦饑。市無赤米。案赤米今有之。俗呼紅霞米。田之高仰者種之。以其早熟。且耐旱也。然則越時已有此米矣。

中吳紀聞云。紅蓮早稻。自古有之。陸魯望詩云。遙爲曉風吟白蘋。近炊早稻識紅蓮。按吳郡志亦云。紅蓮稻。自古有之。米粒肥而香甘。

賓州志稿云。占城稻一名畬稻。唐人詩五月畬田收火米是也。田之亢者及高原皆可種。西越在在有之。宋祥符中。曾遣使就福建取萬斛。給兩浙江淮。以資田之苦旱者。則此種蓋江以南概有之矣。

蘇州府志云。六十日稻。四月種。六月熟。米小色白。遲者八十日熟。又名早紅蓮。又名救工飢。麥爭場。三月種。六月熟。謂與麥爭登場也。

松江府志云。瓜熟稻。此種最貴。計布種及收成。不過七八十日。麥爭場稻。三月種。六月熟。郡農有本力者。先種少許以療飢。農人甚賴其利。

常州府志云。穀之屬。如白稻。秔稻。秈稻。早稻。晚稻。稉稻。與他郡無異。惟香珠稻。紅蓮稻。則產於武進者佳。

長洲縣志云。稻有六十日稻。四月種。六月熟。米小色白。遲至八九十日熟。一名早紅蓮。又名救公饑。

嘉靖吳縣志云。紅蓮稻。皮紅米半有紅粒。味香。小秈禾。熟最早。農家蒸穀。礱米。賴以續食。早稻。卽占城稻。二三月插蒔。至六月。熟。赤稻。高田所種。米紅而粒尖。性硬。按赤稻卽早熟之紅霞米南史沈昉爲新安太守時所載之桃花米也。冷稉。種宜良田。大暑節可刈。稃黃米白。粒黃。

吳縣志云。稻之屬。紅蓮稻。早白稻。烏口稻。早稻。下馬看。瓜熟稻。救公饑。

崑山縣志云。稻之屬。有早秔稻。六十日稻。救公饑。下馬看。紅蓮稻。麥爭場。烏口稻。百日赤稻。

崑山新陽合志云。穀之屬。有紅蓮米。色赤味香早熟。早白稻。下

馬看。即三朝齊。趕陳稉。早熟粒長。
常熟縣志云紅蓮稻。芒長粒大。早白稻。救公饑。六十日
可望熟。又名早紅蓮。麥爭場。最早熟。百日赤。芒赤米白。
早熟。占城稻。即早稻。時裏白。早熟一名節溴稻。
太倉州志云秔稻。春分節後種。大暑節後刈。爲早稻。芒
種節後及夏至節種。白露節後刈。爲中稻。夏至節後十
日種。寒露節後刈。爲晚稻。過夏至後十日。不成種矣。早
曰早白。早烏。早紅蓮。八月白。又有圓白而稃黃。大暑可
刈。曰蘆花稉。性耐旱。多收。又曰瞞官稉。佃多喜種。
上海縣志云。秔稻宜水。有一種曰香子。色斑。粒更小。以

三五十粒入他米炊之芬香可愛謂之香穤七月熟秈稻粒稍細耐水旱有六十日稻米小色白一名帶犂回三月種五月熟百日赤芒赤米白一名挈犂望三月種六月熟小秈一名早秈三月種七月熟金釵稉粒長最宜釀酒得汁倍多三月種七月熟

青浦縣志云稻有六十日稻百日赤紅蓮稻

江陰縣志云紅蓮稻芒紅粒大米最佳白稻有早白晚白早者六十日可熟烏鬚稻熟最早性柔稈弱瓜熟稻極早而粒長又曰六十日救公饑

靖江縣志云米白早熟曰早黃川即早白稻粒大而佳

曰早紅蓮。早熟曰救公饑。亦曰金升稻。曰拖犂歸。初秋可蒔曰六十日。

鎮江府志云。大稻之種。曰時裹。曰紅蓮子。曰下馬看。小稻之種曰六十日曰八十日。曰一百日。百日種自占城來。按黃省曾理生玉鏡云。毘陵小稻之種。亦有六十日秈。八十日秈。百日秈。是常州亦有其種也。

六合縣志云。稻之屬。六十日稻。下馬看。救公饑。靠籬望。洗耙早。五十日熟。蟬鳴稻。

揚州府舊志云。秈稻早而耐旱。宋大中祥符間。遣使至占城。求其種。分給江淮。

揚州府志云。稻之屬。有六月秈。早白。下馬看。六月白。激

公饑。拖犂歸。梅裏黃。雀不知。泰州紅。又名海陵紅。皆秈類。按海陵紅。即高郵州之六十子。

又云。穀有五十日。六十日。

儀徵縣志云。邑多秈。一曰瓜熟。按此種三月種。六月熟。

隆慶高郵州志云。秈有苞裏齊。

欽定授時通考云。高郵州物產早稻五十日。六十日。六月秈。拖犂歸。早白稻。

高郵州志云。四十日。晏五日。望江南。秋前五。江西早。以上早熟。過山龍。雞脚黃。吳江早。江芒子。黃羅傘。大紅旗。糯十分。烏衫子。銀條秈。一水秈。大頭秈。頂芒秈。牛口秈。

黃瓜秈。以上中熟者。按今州產旱稻。有三種。一日拖犂歸。其稻有芒。一日秋前五。一日四十子稻。米色俱微紅。民間所種者。四十子稻爲多。其次早之稻。亦有二種。一日五十日子。一日六十日子。下河各邑所謂中禾稻者此也。

寶應縣志云。稻有六月白。早紅蓮。五十日。七月上旬即熟。拖犂歸。七月熟。趕上陳。七月熟。雀不知。七月熟。

泰州志云。稻有海陵紅。俗名泰州紅。雀不知。隨犂歸。救公饑。六十日白。按隨犂歸。今俗名曰水裏兒。泰州紅。今俗名曰六十日子。

揚州十場志。稻有御秈稻。按是志成於康熙間。時方頒御稻米於江南。當即此種。

欽定授時通考云。通州物產。稻種最多。早熟者曰救公饑。曰拖

犂歸。初秋可蒔曰六十日。

通州志云。穀之屬。秔稻稉也。有早黃。晚黃。早白。晚白。早紅。晚青。青芒。白芒。青鬚。黑皮。黃稑。烏節。焦黃。鷺鷥。白串珠。了田青。早熟者曰救公饑。曰拖犂歸。初秋熟曰六十子。亦曰海陵紅。早白最先熟。

清河縣志云。秈秔之早熟者曰早稻。

鹽城縣志云。稻有秔稉二種。有早晚二熟。

高郵州新志云。穀屬四十日。五十日。六十日。拖犂歸。晏五日。望江南。秋前五。江西早。趕上城。以上早熟者九種。班秈。六月秈。過山龍。雞腳黃。吳江早。拖犂撒。江芒子。青芒子。潮

水白。黃羅傘。瓜兒熟。大紅旗。博十分。烏衫子。齊眉秈。龍爪秈。鯽魚秈。葉裏秈。苞裏齊。小赤秈。小白秈。麻筋秈。大鵝秈。大香秈。小香秈。銀條秈。一水秈。大頭秈。頂芒秈。觀音秈。牛口秈。黃瓜秈。蘆稈秈。以上中熟者三十三種。早白稻。晚白稻。搶場白。軟頸白。羊鬚白。宅兒白。青稭白。青芒兒。頂霜白。香白稻。海裏秀。齊頭白。大晚稻。小晚稻。黃花稻。小黃稻。深水紅。鶴腳烏。下馬看。弔殺雞。了田青。牡猪荅。秋風稉。麻筋稉。烏絲稉。雀不覺。羊鬚稉。丁頭子。金殼黃。粉皮稉。馬鬃稉。紅稉。女兒紅。虯芒稉。胭脂稉。畱親家母。以上晚熟者三十六種。早中禾。東鄉多種秈稻。西鄉北鄉多種稉白稻。

南鄉多種。鄉地窪下。上河濱湖。下河近閘。水發於時伏農人壅圩運軸。勞不安枕。若遇大水。望秋而廬舍沒者多矣。故早禾宜家種數畝。可當古之下熟。按是志臚列早中晚稻。較舊志爲尤詳。因補錄於此。

按邱瓊山嘗謂江南秔稻。昔惟一收。今有早禾。宜通行南北。俾民兼種。且欲以昔無今有者課有司。此論實發前人所未發。然以江南之所宜物考之。赤米早熟。見於國語。則自吳已有之。紅蓮早稻。見於陸龜蒙詩。則自唐已有之。至宋眞宗命以占城稻須給江淮。似猶其後焉者也。今縣而語人曰。吳

中本有早稻也。必相率而疑。乃合各府州縣志書而觀之。有瓜熟稻。有救公饑。亦曰救工饑。有麥爭場。有紅蓮稻。有六十日稻。有百日赤。有早白。有早紅蓮。乃蘇松太三府州產也。有六十日秈。有八十日秈。有百日秈。乃常鎭二府產也。太倉州以春分節後種。大暑節後刈者爲早稻。芒種節後及夏至節種者爲中稻。夏至節後十日種。寒露節後刈者爲晚稻。而高郵州有早熟之稻九種爲早稻。中熟之稻三十三種爲中稻。晚熟之稻三十六種爲晚稻。其播種及收穫之候。亦大同小異。此江南江北

各有早中晚稻之所同也。若以種類較之。長洲崑山常熟上海青浦及常州鎮江各屬邑之六十日稻。與六合高郵泰州通州同。吳縣靖江及松江各屬邑之瓜熟稻。與高郵州儀徵同。長洲吳縣常熟太倉青浦靖江丹徒之早紅蓮。與寶應高郵同。吳縣崑山新陽鎮江各屬邑之下馬看。與揚州六合同。吳縣崑山新陽常熟江陰靖江之早白。與揚州通州高郵同。蘇州各邑及靖江之救公饑。與揚州通州泰州六合同。靖江之拖犁歸。與通州高郵寶應同。蘇州之御稻。與揚州十場同。江陰之晚白。太

倉之早紅。皆與通州同。上海之小秈。與高郵同。其餘尚有同種異名。又皆隨其鄉俗相傳。不勝指數。此又江南江北早稻種類時候之所同也。夫江南多種秔而罕種秈。已歷有年所矣。然昔年先疇畎畝之留貽。與夫

本朝苑田之頒種。民間惟十存四五。或十無二三焉。若不及今求之。其種幾不絕如綫矣。余讀農政全書。最喜元扈先生之言曰。美種不能彼此相通者。正坐懶惰耳。倘有俯同斯志者。盍憖圖焉。凡種不過一二年。人享其利。即亦不煩勸相。至哉言乎。方將

述之以告吾民。而尙慮其無徵不信也。乃備考大江南北早稻之種。以見諸府州縣志者爲據。而傳聞諮訪。猶不敢以濫收焉。淮南子曰。欲知地道物其樹。說苑曰。農人擇田而田。田者擇田而種之。豐年必得粟。準此意也。相高下。覘肥墝。觀地宜。明詔期前後。於是隨地覓取早稻。以時力田焉。吾民必先信於早種之就近可求。而從此發生無窮。試之必大效也。豈曰小補之哉。

再熟之稻

水經注云。九眞太守任延。始教耕犂。俗化交土。風行象林。知耕以來。六百餘年。火耕水耨。法與華同。名白田。種白穀。七月大作。十月登熟。名赤田。種赤穀。十二月作。四月登熟。所謂兩熟之稻也。

齊民要術云。今世有黃稻。黃陸稻。青稗稻。豫章青稻。尾紫稻。青杖稻。飛青稻。赤甲稻。烏陵稻。大香稻。小香稻。白地稻。孤灰稻。一年再熟。

大學衍義補云。臣按地土高下燥濕不同。而同於生物。生物之性雖同。而所生之物。則有宜不宜焉。土性雖有

宜不宜。人力亦有至不至。人力之至。亦或可以勝天。況地乎。宋太宗詔江南之民種諸穀。江北之民種秔稻。眞宗取占城稻種。散諸民間。是亦裁成輔相以左右民之事。今世江南之民。皆雜蒔諸穀。江北民亦皆種秔稻。昔之秔稻。惟秋一收。今又有早禾焉。二帝之功。及民遠矣。後之有志於勤民者。宜倣宋主此意。通行南北。俾民兼種諸穀。有司以其勸相之數。爲考課焉。

三山志云。周禮職方氏。揚州穀宜稻。州古揚州南境也。故稻之名亦不一。今州倚郭三縣兩熟。早種曰獻臺。曰金洲。曰秋。晚種曰占城。曰白香。曰白芒。通謂之稻。至外

縣名色尤多。按閩清圖經。早稻之種有六。曰早占城。烏羊。赤城。聖林。清甜。半冬。而烏羊最佳。晚稻之種有十。曰晚占城。白茭。金黍。冷水香。櫑倉。奈肥。黃矮。銀城。黃香。銀朱。而白茭秔。水香最甘香。奈肥獨宜卑濕最腴之地。糯米之種十有一。曰金城。白秫。臙脂秫。黃秫。壓秫。黃蘆秫。馬尾秫。寸秫。鵝秫。牛頭秫。而寸秫穎粒最長。蓋諸邑亦或通有之。占城。相傳其種自占城國來。大中祥符五年。淮浙微旱。遣福建取種三萬斛。分給令種蒔之。今土俗謂之百日黃是也。按宋徐經孫詩。湖田穫稻重收穀。許敦仁詩。負郭潮田插兩收。皆吾閩事閩書云。左思三都賦。國稅再熟之稻。宋馬益詩。兩熟潮

田天下無。蓋美閩稻也。說文謂稻爲秔。秔。稌屬也。稉亦名秫。字林云。稉稻黏而秔稻不黏。今之食米皆秔稻。釀酒則稉稻也。閩中記云。閩人以稉稻釀酒。其餘蹂粉。歲時以爲糰粽粿糕之屬。福州曰秔。曰秫。春種夏熟曰早稻。秋種冬熟曰晚稻。歲一熟者曰大冬。山田冬種者曰早占。霜降後熟者曰天降來。曰藁提。與早稻同熟者曰黃芒。與晚稻同熟者曰占城。曰稐。又曰土稐。歲再熟者曰金洲。曰白香秫。又曰稉。與早稻同熟者曰早秋。與晚稻同熟者曰晚秫。與大冬同熟者曰大冬秫。

天工開物云。凡稻穀形有長芒短芒。江南名長芒者曰劉陽早短芒者曰

吉安早。長粒尖粒。圓頂扁面不一。其中米色。有雪白。牙黃。大赤。半紫。雜黑不一。濕種之期。最早者春分以前名為社種。最遲者後於清明。凡播種先以稻麥稭包浸數日俟其生芽。撒於田中。生出寸許。其名曰秧。秧生三十日即拔起分栽。若田畝逢旱乾水溢。不可插秧。秧過期老而長節。即栽於畝中。生穀數粒。結果而已。凡秧田一畝所生秧。供栽二十五畝。凡秧既分栽後。早者七十日即收穫。粳有救公饑。喉下急。糯有金包銀之類。方語百千。不可殫述。最遲者歷夏及冬。二百日方收穫。其冬季播種。仲夏即收者。則廣南之稻。地無霜故也。凡稻旬日失水。即愁旱乾。夏種秋收之穀。

必由淵源水不絕之畝。其穀種亦耐久。其土脉亦寒。不催苗也。湖濱之田。待夏潦已過。六月方栽者。其秧立夏播種。撒藏高畝之上。以待時也。南方平原田多一歲兩栽兩穫者。其再栽秧。俗名晚稬。非秔類也。六月刈初禾。耕治老稻田。插再生秧。其秧清明時已偕早秧撒佈。早秧一月無水即死。此秧歷四五兩月。任從烈日暵乾無憂。此一異也。凡再植稻。遇秋多晴。則汲灌與稻相終始。農田條話云。閩廣之地。稻收再熟。人以為穫而再種。非也。其鄉以清明前下種。穀雨蒔苗。一壠之間。稀行密蒔。先種其早者。旬日後復蒔晚苗於行間。俟立秋成熟。刈

去早禾乃鉏理培壅其晚者盛茂秀實然後收其再熟也按吾閩早稻六月熟俗有小暑小食大暑大食之語廣西則夏至已熟皆不及秋也此云立秋成熟誤矣

異物志云交阯稻夏熟農者一歲再種

僞越外紀云稻一年再熟今浙江温州稻一歲兩種廣東又有三種田地氣暖故也

理生玉鏡云烏秈粒大而芒長秸柔而韌飯之香美浙中以供賓客及老疾孕婦三月種七月收其田以蒔晚稻可再熟

羣芳譜云摭稻春種夏穫七月再插十月熟烏口稻一名冷水結再蒔而晚熟色黑而耐水與寒

福建福州府志云。歲再熟者。爲金洲。爲白香。

福建莆田縣志云。早稻穫後。即插晚稻。歲可兩收。

福建仙遊縣志云。年兩收者。春種夏熟爲早稻。秋種冬熟爲晚稻。

福建惠安縣志云。平原之地暖常多。驚蟄後即漬種。至秋初而熟。謂之早稻。又翻治其田。種冬稻。

廣東番禺縣志云。稉米有兩熟。早熟五月收。晚熟十月收。

廣東會同縣志云。秔稻。長芒。百箭。俱二熟。

廣西梧州府志云。粤稻多早熟。春分前秧。小暑前穫。名

五月黏。諺云。小暑小收。大暑大收。皆早禾。早禾收再犁田種晚禾。夏秧秋穫。亦有十月穫者。皆晚禾。即吳都賦國稅再熟之稻。郭義恭廣志。南方地氣暑熱。一歲田三穫。故交州有三熟之米。上農膏壤。或間有之。蒼梧岑溪又有雪種。十月種。二月穫。即一歲三田。冬種春熟也。又云。梧州府月令。孟春之月。田功既興。仲春之月。農功畢作。季春之月。催耕鳴。仲夏之月。早禾登。季夏之月。新穀既登。亟播晚種。孟秋之月。秋針重碧。仲秋之月。黏始穫。

廣西通志云。陸川縣月令。正月土膏動。農治耕具。二月

春分早種。四月早稻秀。晚種播五月早稻實。六月溽暑。早稻登場插晚禾。農事忙。八月八白禾熟。九月晚稻始穫。十月農事畢。

廣西武宣縣志云。早稻即早造。清明種。小暑收。亦名夏至白。又名蟬鳴稻。大暑收成者。名百日稻。晚稻八月收成者爲一造。其早稻收後翻稾復種。霜降後收成。俗名二苗。

廣西恩恩府志云。稻有秈秔黏三種。惟黏禾最早。有五六月熟者。名夏至禾。六月熟者曰六禾。獨夏至禾收後可復種。

又云。黏禾之種。有穋禾。七月穫。有夏至禾。六月穫。每年可種兩次。

又云。早禾收後。更種晚禾。九月末旬再熟。又有晚稻。收後。十月復種。至次年四月收者。謂之寒稻。言耐寒也。有粒長色深黃。禾高穗長而晚熟者。謂之交秈。蓋其種自南交來也。秈之類。推此爲上品。又有一種。五月種。十月收者。謂之十月稻。收番稻後種此最宜。是歲亦再熟也。

又云。賓州上林縣。有種兩造禾者。武緣縣方言。謂之餓番。亦名番禾。謂歲種兩番也。即再熟稻。三月插秧。六月熟。復種之。九月再熟。

又云。上林縣種大禾與六禾。多一年一造。俗以一種爲一造。更有兩造者。正二月下秧。三月插田。六月收穫。收後復插。至秋冬之交。則又熟矣。俗謂前一造爲夏至禾。後一造爲二苗。

廣西賓州志云。一種春分時撒種。穀雨後插。小暑後熟。謂之夏至早禾。刈後復種。謂之晚禾。一種立夏插。至立秋收。謂之六禾。又一種清明始撒種。小滿插。秋分收。謂之七禾八黏。一歲之中。四五八九數月。謂之農忙月。

又云。賓稻有稉秔秈三種。水旱二類。稉秔皆八月前後熟。惟秈有早中晚三收。五月熟謂之早禾。六月熟謂之七禾八黏。早禾收後可復種。故一歲兩熟。

思恩府志云。有與番穀攪勻下秧。其種止參番穀十之一。及分種後。其苗抽在番禾中。一本只一二芽。番禾熟則並刈之。刈後乃抽芽大發。至十月乃熟。者土人謂之攪番稻。其穀細長無芒。米精白而黏。亦秫類也。

又云。一名混交穀。下秧時與穋穀交勻齊種。可省兩次犂田之勞。至七月穋穀既穫。混交穀即大發。九月始收。一名野穀。撒在曠野間。穫有秋。俗呼為無糧穀。

又云。參雜稻。以兩種參半種之。六月收時。養其苗。九月再收。米多漿汁。有秫味。

廣東石城縣志云。芮稻二月與早種拌播。刈早禾後。乃

芮生。按以上四條皆一本而再秀再實者。此稻之異種也。

按周禮土方氏辨土宜注云。土宜謂九穀植穉所宜。毛詩大全孔氏曰。重穋植穉生熟早晚之異稱。此卽早晚稻再熟之始。通雅云。詩十月穫稻今晚稻也。六月收者曰早稻。稻品云。三月種秔。四月種秫。皆謂之稻。秔之小者謂之秈。秈之熟也早。故曰早稻。秔之熟也晚。故曰晚稻。但此特論早晚二稻之別。非言再熟也。余謂二十四氣。周公所定。其於三月也。繫以穀雨節。考孝經緯云。斗指辰爲穀雨。言雨生百穀也。故魏高陽太守賈思勰以穀雨種

稻爲中時。知古者已以穀雨種早稻矣。其於五月
也。繫以芒種節。考三禮義宗云。五月芒種爲節者。
言時可以種有芒之穀。故以芒種名。余按地官稻
人。夏以水殄草而芟夷之。澤草所生種之芒種。註
謂稻之有芒者。今晚稻多有芒。正與此合。知古者
又以芒種種晚稻矣。用天之道。制農之時。再種再
收。其當卽權輿於此乎。若夫背陰國有浹日稻一
月三熟。婆登國有月熟稻。每月一熟。南海晉安有
九熟之稻。一歲九登。天竺烏萇二國稻皆一歲四
熟。儋耳早稻曰山不。一歲連收三四熟。或謂其地

皆在炎方異域。土暖易生。荒遠無稽。固勿論已。以余所知。浙東閩南廣東廣西及江西安徽。歲種再熟田居其大半。近聞兩湖四川。在在亦漸蓺此。今之所有。勝於古之所無。必猶拘拘於穀性土宜。有是理耶。余居福州。親見吾鄉附郭田畝。白地種稻者歲兩熟。麥地種稻者歲三收。四體旣勤。利亦倍焉。萬歷間福州府志云。閩田中下宜稻。畝歲再穫。其高田間種麥。今俗以不種麥者爲白地。種麥者爲麥地。每於四月刈麥之後仍種早晚兩稻。故歲有三熟。而農力之勤可知矣。又嘗聞之。臺灣百餘年以前。種稻歲只一熟。自民食日衆。地利日興。今則三種而三熟矣。憶在粵西時。行部上

林賓州之間農人爲余言其地數十年前亦惟一熟。近則漸種兩造。其俗以一種爲一造兩種爲兩造按管子云凡草土之道各有穀造註云造成也義當取此無不歲倍收矣。盡人事以補天時地利之偏。美利盍有極乎。今特舉之以爲農勸而敘矣。古今再熟之種。皆於篇中以類相從。願世之僇力治田者。不畏難。不惜費。毋輟工。毋違時。其始雖若繁勞。而早晚並栽。工本有限。及其先後皆熟。一年之計。抵兩年焉。亦在爲之而已。至若再撩之發苗。芮生之拌擂。混交穀之穫而始秀。黍雜稻之養而復抽。異種旅生。同稱再熟。而其品僅見。亦並

存焉

江南再熟之稻

吳都賦云。國稅再熟之稻。

山堂肆考云。唐元宗開元十九年。揚州奏再熟稻一千八百頭。其粒與常粒無異。

蘇州府志云。百日種。一名喇嘛稻。又名西番秈。三月種。五月熟。一歲兩收。粒長而色赤。作飯有香如香秔。舊志有百日赤。稻芒赤。米小而白。殆亦此類。康熙五十五年。須種葑門外二十四都六七圖。常佃之。兩熟。按康熙間以御稻米一歲兩種能成。命頒給其種於江浙督撫織造。令民間種之。卽此稻也。

崑山縣志云。稻之屬三十六。有再熟稻。

按江南再熟之稻。首見於左太沖吳都賦。李善注云。農者一歲再種。張銑注云。南人種稻一歲再熟。由此觀之。此邦再種再熟。事最古矣。宋時江南又止一收。眞宗以占城旱稻種給江淮。遂與晚稻先後並種。方以智謂江淮以南。田多三收。可知江左土宜。尚有不止於兩熟者。惟昔之農夫克敏。必有古法相承。顧乃日久而失其傳。吁可異也。我

聖祖仁皇帝重農勸穡。凡於各省穀種之宜。耕穫之候。無不周知。嘗

詔頒御稻米之種於江浙兩省蒔之。並有一歲兩種之

諭。降之播種。利莫大焉。今蘇州府志所載百日種。一名喇嘛稻。一名西番秈。三月種。五月熟。一歲兩收。相傳爲康熙五十五年所頒。當即御稻米之種。葑門外二十四都六七圖。間尚有蓺之者。惜不多耳。有人言江北下河州縣。前數十年稻兩熟。余去秋以防河駐名伯埭。親見早中晚稻之種皆備。而竟無再種者。心嘗疑之。以詢老農。皆謂嘉慶九年以前罕水災。種稻一歲得兩熟。九年以後。湖水秋漲。五壩輒開。田惟恐淹。故但俾其一收。而不可以再種。此乃信由水患之相阻。而非關於風土之不宜。江南

地暖土腴豈尚下河諸邑之不若乎余爲此勸以早稻始。而以再熟之稻終。皆必證以此邦所固有之田功。告以此邦所可愛之土物。民如我信。庶幾易知易從乎。伏讀

聖祖仁皇帝聖諭有曰。夏秋之間。麥禾不接。得此早稻。利民非小。若更一歲兩種。則畝有倍石之收。將來蓋藏漸可充實。

上之所以爲民思深慮遠者若此。樂其樂而利其利。當如何每飯不忘耶。昔河陽無稻。陳襄以種稻之法教之。而田不蕪。會山無早稻。江翶以建安之種授之。

而歲倍熟。所謂視已成事。余尤願有司董之用休也。漢書謂周制種穀必雜五種。以備災害。大學衍義補謂人力之至。可以勝天。所謂民生在勤。余尤願吾農鍥而不舍也。